



新北 29 區營造安康 LINE 計畫

壹、緣由

新北市轄內幅員遼闊，勞工人數居全國之冠，且行政區域亦高達 29 區，鑒於以往對於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業務之推動，係採取公文書及電子郵件為主，顯然時間較長、非即時，且屬較傳統之方式。因此，爰以勞工常使用之日常工具，規劃建置新北市轄內 29 區的「營造安康 LINE」群組，達成廣泛傳遞職業安全衛生訊息之目標。藉此別於傳統之「檢查」、「宣導」、「輔導」手段，進而達成減低職業災害發生之機率。

貳、目的

由設置新北市轄內 29 區的「營造安康 LINE」群組，利用網路平臺與從事營造業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做有效結合，提供雙向即時溝通管道，有效傳遞勞工教育訓練、防制職業災害訊息（如職災實錄）、安全衛生宣導影片等重要訊息，將利於協助事業單位推動落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業務，改善工作職場環境，維護工作者安全與健康，預防職業災害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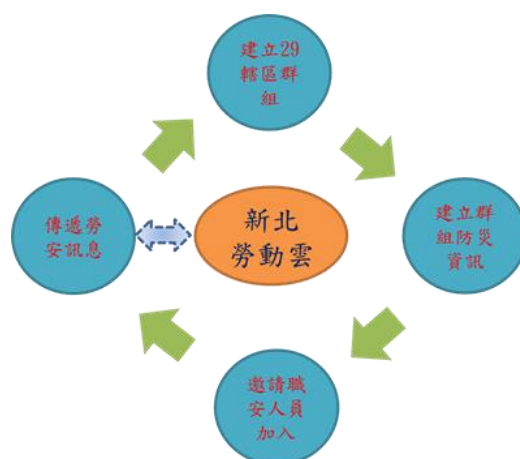
參、實施期間

自 107 年 12 月起開始實施至 109 年 11 月止。

肆、辦理單位

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營造業科)。

伍、實施方式



一、建立 LINE 群組：透過電腦或行動電話設備建構新北市轄內 29 區的群組(如：板橋區營造安康 LINE)，邀請各轄區之勞動檢查人員加入群組，藉由勞動檢查人員之公務行動電話，協辦群組管理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訊息之傳遞。此外，爾後將視各區群組人數適時整併人數較少之偏遠轄區群組。

二、建置群組防災資訊：

(一)利用 LINE 「記事本」功能儲存資料，如下：

1.連結新北勞動雲(<https://ilabor.ntpc.gov.tw/>)等網址：協助事業單位有效實施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提高新北勞動雲之使用率，建置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資訊 (如：新北勞動雲、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職業安全衛生宣導及營造業職災實錄等，如圖 1)網址，俾使事業單位即時查詢使用。



圖 1 板橋區營造安康 LINE 群組

2.營造工程作業要領：依工程類別建置相關要領(如：鋼構工程、基礎工程、建築工程等，如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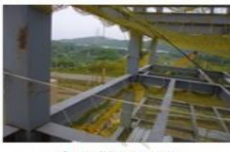

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Labor Inspection Office

從事鋼構組配作業安全注意要領

一、關鍵作業事項：

- (一) 使作業勞工使用安全帶及安全帽。(設規第 281 條第 1 項)
- (二) 張掛符合國家標準之安全網及清除網內材料。(管標第 22 條第 5 款)
- (三) 鋼構組配作業主管現場確認安全衛生設備有效狀況。(管標第 149 條)

二、安全施工重點：

 <p>戴用個人防護具作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若作業時，應將安全帶鉤掛於安全母索上。 2. 安全母索緊固的繩纜，應能承受每人至少 2,300 公斤拉力。 3. 勞工使用具補助避之安全帶，及具備補助掛鉤。
 <p>開口張掛安全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張掛安全網，其工作面至安全網網面之垂直高度，不得超過 7 公尺。 2. 安全網之網目不得大於 10 公分乘 10 公分，繫固點亦不得超過 75 公分。 3. 工作面與安全網間不得有障礙物，且安全網下方應有足夠淨空。
 <p>安全上下之垂直升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堅固構造，且應等間隔設置給條。 2. 應將梯梯固定，且不得有妨礙人員通行的障礙物。 3. 梯長連續超過 6 公尺時，應每隔 9 公尺以下設一平臺。

編寫：設規（即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管標（即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

『您安全了嗎？新北勞動，關心您的安全！』

圖 4 營造工程作業要領

以吊掛作業為例：將營造工程進行吊掛作業時，常見之固定式起重機、移動式起重機、捲揚機、電梯井等吊掛方式及吊掛作業安全注意事項等資訊建置於吊掛作業相簿中(如圖 5)。

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Labor Inspection Office

吊掛作業關鍵作業事項

 <p>固定式起重機吊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作業不得超過額定荷重。(起升則第 10 條第 1 項) 2. 人員使用安全帶、安全帽。(設規第 281 條第 1 項) 3. 作業區域淨空。(起升則第 21 條)
 <p>移動式起重機吊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人員引導交通。(設規第 21 條之 1 第 1 項第 8 款) 2. 吊鉤應有防物體脫落裝置。(設規第 90 條) 3. 外伸撐座伸至最大極限位置。(起升則第 32 條)
 <p>捲揚機吊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事前設計並計算強度。(設規第 155 條之 1 第 1 款) 2. 標示最高負載荷重。(設規第 155 條之 1 第 2 款) 3. 吊鉤應有防止吊掛物脫落裝置。(設規第 155 條之 1 第 4 款)
 <p>電梯井吊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梯井開口設置圍欄及警告標示。(管標第 19 條第 1 項) 2. 打開圍欄應使人員鉤掛安全帶。(管標第 19 條第 2 項) 3. 捲揚機應計算強度並標示荷重。(設規第 155 條之 1 第 1-2 款)

編寫：起升則（即起重升降機具安全規則）、設規（即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管標（即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

『您安全了嗎？新北勞動，關心您的安全！』

圖 5 吊掛作業相關要領

4.預防災害宣導海報、宣導品：依不同危害類型，建置相關宣導文宣資料(如：墜落、感電、倒塌崩塌、被夾被捲、物體飛落、被刺割擦傷等，如圖 6)。



圖 6 預防災害宣導海報

三、邀請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加入：以下列方式邀請人員加入，並透過 LINE 掃描「QR 圖碼(Quick Response Code；下稱 QR code)」或「網址」，依工作所在轄區分別加入 29 區的「營造安康 LINE」群組。(如圖 7)



圖 7 QR 圖碼

(一)市府工程：函文通知市府各局處，針對所辦公共工程邀請主辦工程人員加入，並於工地實施人員入場管制、工具箱會議或召開協議組織會議時，轉請所屬事業單位及下包商、監造廠商、專案管理單位等相關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加入群組。

(二)一般民間工程：函文市府工務局要求針對轄內需取得建築

執照之新建工程、裝修或樣品屋工程之業主(建設、開發公司)、事業單位(營造廠及下包商)、監造單位(建築師事務所或技師事務所)等有關人員加入群組。

(三)區公所工程：各區公所為市府派出機關，除以函文方式通知各公所要求所屬轄區工程之事業單位(營造廠及下包商)、監造單位(建築師事務所或技師事務所)等有關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加入群組，並副知上級管理機關市府民政局協助推動。

(四)國營事業機構及管線單位：函文邀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大台北瓦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等有關人員加入群組。

(五)職安資料庫：透過本處已建立之「職安資料庫」，邀請職安人員加入群組。

(六)勞動檢查宣導：於實施勞動檢查時，由勞動檢查員邀請營造廠商、業主及監造單位等其加入群組。

(七)臨場主動輔導：配合實施主動式安全衛生輔導，由勞動檢查人員協助各轄區之原事業單位了解現場危害及統合管理義務(如協議、巡視、教育訓練及保險)，並播放防災宣導影片，讓人員與事業單位當場溝通說明，強化事業單位安全管理能力，並邀請有關事業單位藉此時機加入群組。

四、建立 LINE 群組傳遞職業安全訊息：

(一)協助教育訓練：提供本處辦理之勞工教育訓練課程、職業安全衛生訓練教材等資訊，協助雇主推動勞工教育訓練事務。

(二)即時防災訊息：利用「營造安康 LINE」群組，即時傳遞當前重要防災訊息，如夏季熱危害、冬季酷寒預防及颱風災害預防措施等。

(三)提供預防職災案例：以實際發生之職災案例，探究災害發

生原因及事前預防措施等，以文字及圖案互相結合後，製作職安實錄，提供職安人員於每日工具箱、協議組織會議或一般教育訓練時進行宣導。

(四)其他安全衛生訊息：針對職業安全衛生法令修訂或政府重要政策推動，立即提供有關資料，加速事業單位獲取最新消息時間。

陸、實施內容

一、臨場主動宣導：實施主動式安全衛生輔導，由轄區勞動檢查人員就近邀請 2 處工地聯合辦理防災宣導教育訓練，同時於實施當下邀請有關人員加入群組。

(一)參與對象：本市轄內所屬從事營造工程之事業單位，預計宣導會每場 20 人。

(二)課程時數：每場以 1 小時為原則。

(三)宣導會內容：現場設備安全注意重點(如墜落、倒塌、感電預防與職災案例分享)，並宣導加入 LINE 群組注意事項。

柒、預期效應及目標

預計於新北市轄內 29 區每區邀請 200 人，目標 5,800 人，並分別依營造工地所在轄區加入所屬「營造安康 LINE」群組，搭起本處與業主、事業單位、監造單位等所屬職業安全衛生人員之溝通橋梁，讓勞、資、政一起合作，讓「營造安康 LINE」群組能成為彼此資訊交流平臺，即時傳遞防災訊息防範未然，提升職業安全與衛生意識，保障工作者安全。此外，將俟本案執行情形隨時檢討。

柒、本計畫陳奉核准後實施。